

证券代码：834045

证券简称：清众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0月2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通讯方式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0月19日以电话和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庆生先生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会成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黄海清因异地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分别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市柳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详情如下：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壹仟万元整。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整。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肆仟万元（其中贰仟万元为敞口，贰仟万元为低风险）。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市柳南支行申请综合授信不超过人民币贰仟万元整。以上授信期限均为壹年，贷款利率不高于 4%，担保方式均为董事长王庆生及其配偶程丽平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最终贷款情况以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各家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王庆生及其配偶为公司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事项，依据《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故关联董事王庆生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0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在全国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25 日